

## 附件2

## 淄博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 (文号)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	是否行政审批前置	是否涉进出口环节	备注
交通服务收费	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	(一) 公共文化、交通、体育、医疗、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(库、泊位), 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(库、泊位) 收费	1.计次收费: (1) 小型汽车: 4小时内每车次3元, 每超过4小时加收1元, 不足4小时的按4小时计算。 (2) 大型汽车: 4小时内每车次4元, 每超过4小时加收2元, 不足4小时的按4小时计算。 2.计时收费: (1) 小型汽车: 4小时内每车次3元, 4小时外每超1小时加收1元, 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算。 (2) 大型汽车: 4小时内每车次4元, 4小时外每超1小时加收2元, 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算。 3.摩托车停放服务费: 4小时内每车次1元, 每超过4小时加收1元, 不足4小时的按4小时计算。	淄发(2016)35号、淄发改价格(2020)42号及各区县收费文件	授权的区县人民政府	公安部门、交通运输、城市管理部门等	否	否	否	1、停放时间不超过15分钟(含)的, 免收停车服务费; 超过15分钟的, 按实际停车时间计费。 2、实行计时收费的, 实行日最高限价, 小型汽车连续停放24小时的每车最高收费15元, 大型汽车连续停放24小时的每车最高收费20元。超过24小时的重新按以上规定计费。 、停放时间不超过15分钟(含)的, 免收停车服务费; 超过15分钟的, 按实际停车时间计费。 2、实行计时收费的, 实行日最高限价, 小型汽车连续停放24小时的每车最高收费15元, 大型汽车连续停放24小时的每车最高收费20元。超过24小时的重新按以上规定计费。
		(二) 政府投资建设(设立)的停车场(库、泊位) 收费						否	否	否
公用事业服务收费	一、生活垃圾处理收费(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的)	(一) 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	居民户每月6元, 实行物业管理的住宅居民每月4元。	淄发(2016)35号及各区县收费文件	授权的区县人民政府	城市管理部门	否	否	否	
		(二) 非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	机关事业单位按职工人数每人每月3元, 企业每人每月2元。				是	否	否	
	二、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		1.第一终端: 26元/机·月。 2.第二、三终端: 5元/机·月。 3.第四及以上终端: 按第一终端收费标准执行。	淄发改价格(2022)116号	价格主管部门会同文化旅游部门	文化旅游部门	否	否	否	
其他特定服务收费	一、住房物业管理费		1.普通住宅前期物业服务费按5个服务星级: 未配备电梯(元/平方米·月)基准价格: 0.35、0.5、0.7、1.1、1.6。配备电梯(元/平方米·月)基准价格: 0.72、0.87、1.07、1.5、2.05。 2.普通住宅前期停车服务费(元/车位·月): 地上30, 地下40。 3.普通住宅车位租赁费(元/车位·月): 地上150, 地下200, 封闭式专用车库300。	淄发改价格(2022)121号	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城市管理部门	城市管理部门	否	否	否	1.每个等级公共服务费可在基准价基础上上浮不超过20%的浮动幅度内确定, 下浮不限。电梯运行费用不再上浮, 下浮不限。 2.车位租赁费、停车服务费可在政府指导价基础上上浮不超过20%浮动幅度内确定, 下浮不限。
	二、危险废物处置费	医疗废物处置费	1.固定病床: 2元/床·日(乡镇卫生院1元/床·日)。2.无固定病床: 60-200元/月。	淄发改价格(2022)92号	价格主管部门	环保部门	否	否	否	

注: 1.上述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和标准, 更新时间截止到2023年1月31日。  
2.目录清单中的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与文件规定不一致的, 以正式文件为准。